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 
承辦人：謝承祐  
電話：03-3322101#7417  
電子信箱：yu1122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福豐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11日  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09008293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客家委員會更正「109年全國中小學客家藝文競賽」  
中區初賽辦理地點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109年9月7日客會文字第109610115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競賽活動中區初賽辦理地點更正為國立清華大學、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立光武國民中學、新竹市東區建功國民小學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

學務處 109/09/14 08:13



1090006675

無附件